

# 申请个体工商户变更登记承诺书

申请人郑重承诺：

在申请个体工商户变更登记中所提交的文件、证件及有关附件是真实的，复印件与原件是一致的，并对因材料虚假所引发的一切后果负法律责任。

申请人签字：

年 月 日

## 申请人应提交的材料清单

选择项	序号	文件、证件名称	说明
	1	申请人签署的《个体工商户变更登记申请书》	原件
	2	申请人身份证明和职业情况证明	
	3	经营场所证明	
	4	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必须报经审批项目的，国家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、证书	
	5	营业执照正副本	原件
	6	其它有关文件证件	

注：“选择项”栏由工商部门填写；“说明”栏应注明提交的文件、证件是原件还是复印件。提交复印件的，应签字署明与原件一致。

个体工商户的组成形式是家庭经营的，方可申请变更经营者姓名。新经营者应为个体工商户的家庭成员。申请变更经营者的，应提交新经营者的照片和身份证明。申请变更组成形式的，应当提交家庭成员的确认文件。

自有房产提交产权证复印件；租赁房屋提交租赁协议（租赁期一年以上）原件或复印件以及出租方的产权证复印件；以上不能提供产权证复印件的，提交其它房屋产权使用证明（如军队房地产租赁许可证等）复印件。

“住所”、“经营场所”栏中应写明街道。

申请人应当使用钢笔、毛笔或签字笔工整地填写表格或签字。

文件、证件应当使用 A4 纸。

本表注中未明事宜，可查阅上海工商网站：[www.sgs.gov.cn](http://www.sgs.gov.cn)

## 个体工商户变更登记申请书

项目	原核准登记事项	申请变更登记事项	
字号名称			
经营者姓名 (家庭经营)			照  片
住所			
从业人数			
资金数额			
组成形式			
经营范围 及方式			
经营场所			
执照有效期			
变更后经营者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			
申请人签字：		年 月 日	